公司代码:603168　　公司简称:莎普爱思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238,721,526.79元,2025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合并)-238,725,966.94元;未分配利润(母公司):115,507,698.36元;未分配利润(合并):-26,719,847.96元。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莎普爱思	60316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明雄	王雨
联系地址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电话	0573-85021168	0573-85021168
传真	0573-85076188	0573-85076188
电子信箱	spasdm@zjspas.com	spasdm@zjspas.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药+医”双轮驱动的战略,主要从事药品研发、生产、销售及医疗服务。行业基本情况如下:

1、医药制造行业

医药制造行业与生命健康息息相关,作为保障国民健康、推动产业升级的关键支柱,持续受到国家政策和民生需求的高度关注。在人口老龄化加速、城镇化持续推进的背景下,随着我国居民健康意识提高、人均收入水平增长,医药制造行业整体处于持续发展阶段。

2025年3月19日,国家药监局综合司公开征求《药品试验数据保护实施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药品试验数据保护工作程序(征求意见稿)》意见,旨在促进药品创新和仿制药发展,完善药品试验数据保护制度。

2025年3月20日,国家药监局、国家卫生健康委颁布2025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自2025年10月1日起施行。

2025年4月3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实施方案(2025—2030年)》,明确未来五年发展目标,推动AI、大数据在新药研发、生产工艺优化、质量控制等环节应用,支持医药制造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迈进。

2025年6月30日,国家医保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为进一步完善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举措,推动创新药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就医用药需求。

2025年9月9日,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53号)及《国家药监局关于印发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国药监药注〔2024〕21号)相关要求,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发布了创新药临床试验申请申报资料要求等相关文件的通告(2025年第40号),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2025年12月31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自2026年5月15日施行。该条例旨在从研发、生产、流通到使用环节实施全流程质量管控,严控药品安全风险;完善突破性治疗药物快速通道,鼓励企业开展原创性新药研发;通过制度优化降低合规成本,提升监管透明度与可预期性,增强企业投资信心。

2、医疗服务行业

医疗服务作为人民健康生活的基本需求,更是“健康中国”建设的直接体现。近年来,随着中国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养老服务需求急剧增长。2026年2月24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我国银发经济潜力很大,要完善支持举措、强化政策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发展,为应对人口老龄化提供有力支撑。要进一步释放银发消费需求,提升消费能力发挥消费补贴等政策牵引作用,打造一批银发消费新场景新业态。

2026年1月14日,民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等8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培育养老服务经营主体促进银发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致力于通过系统性、针对性政策支持,持续优化发展环境,进一步培育养老服务经营主体,激发经营活力,推进养老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5年1月16日,全国妇幼健康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提到2025年妇幼健康工作聚焦服务能力提升、母婴安全保障、儿童健康服务优化、智慧化转型及中医药融合应用等核心领域,致力于构建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体系。通过层层加固妇幼健康防线,不动巩固妇幼健康保健成果。

2025年6月23日,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发布《关于做好2025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要求强化0-6岁儿童健康服务,预防超重肥胖,加强免疫规划;做好地方病防治、农村妇女“两癌”检查等。

2025年12月3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旨在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

1、医药制造板块

主要涵盖眼科用药(白内障用药、干眼症用药、眼用抗炎/抗感染药类)、抗微生物药(头孢菌素类、喹诺酮类)等细分治疗领域,主要产品包括苄达赖氨酸滴眼液、头孢克肟、玻璃酸钠滴眼液、左氧氟沙星滴眼液产品等,初步搭建起“白内障、抗感染、干眼症”等不同适应症的眼科药物产品体系,其中苄达赖氨酸滴眼液在抗白内障药物市场中处于行业前列。

2、医疗服务板块

公司全资外公司泰州妇产医院为二级甲等专科医院,集“医疗、保健、科研、教学”为一体。经泰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核定床位300张,拥有员工400余人,设有包括妇科、产科、儿科、生殖医学科、宫颈专科、中医科、内、外科、产后康复科、新生儿重症监护室、月子中心、妇孺国医堂、医学验光配镜以及检验、病理、超声、放射等20余个医疗技科室。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视康专注于眼科专科医疗服务,是青岛市西海岸新区医保定点医院,经过多年深耕,具有多年眼科医疗服务经验,具备较好的品牌积累和客户资源。医院配备了各种高精尖检查治疗设备,引进了具有中、高级技术职称的医务人员,尤其是国内有较高知名度的教授级眼科专家。医院在快速发展的同时始终不忘初心,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在为患者提供高品质医疗服务的同时,积极投身社会公益和帮助弱势群体。

(二)公司经营模式

1、医药制造板块

1)采购模式

公司由供应链与运营中心(采购部)统一负责原辅料和包装材料的采购。质量管理部与采购部对主要物料供应商进行质量体系评估,建立供应商档案,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录。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和生产计划制订物料采购计划初稿,物料部结合库存情况确定最终采购数量形成采购申请单,采购专员按照采购申请单上的数量、规格等要求,在合格供应商名录范围内进行物料的选购。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常年保持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通过维持多家供应商采购的原则,确保公司原材料的供应、质量、价格的稳定。

2)生产模式

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按GMP规范组织生产;生产管理部负责产品的生产管理,监督安全生产,并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质量管理部负责对生产过程的各项关键质量控制点进行监督检查,并负责原辅料、包装材料、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检验及生产质量评价。

3)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主要通过经销商的销售渠道实现对零售终端和医院终端的覆盖,部分产品由公司直供医院终端;非招标产品依据市场实际情况自主定价,招标产品以政府确定的招标价格为主。

2、医疗服务板块

1)采购模式

为保证药品供应的及时性安全性,医院按照医保目录规定药品进行采购,对不在医保目录内的药品及其他医疗器械、卫生材料,均对供应商做资质审查,审查合格后列在供应商目录中。医院采购部负责审核药品供应商资质,与符合要求的药品供应商签订《药品质量保证协议》,双方确认合作事宜。

2)销售模式

医院的收入主要分为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医院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提高医疗服务质量,通过病人的口碑形成医院的品牌;同时,医院通过积极参与公益行动、以学校为主的团体性视力筛查以及健康讲座为介质,持续提升医院形象和知名度。并在此基础上,聘请专家名医、提供幽雅的医疗环境和人性化的服务,用低成本,超标准服务的思路,去赢得市场的口碑。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872,251,085.55	2,106,253,035.91	-11.11	2,170,297,15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1,180,204.20	1,589,629,316.96	-15.00	1,719,676,896.42
营业收入	462,783,248.44	483,969,779.04	-4.38	644,970,190.78
利润总额	-239,932,471.29	-115,573,720.11	不适用	33,078,344.5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60,171,089.89	479,591,879.04	-4.05	635,414,77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721,526.79	-123,442,602.43	不适用	25,407,60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392,887.65	-106,752,988.72	不适用	-4,012,48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29,077.67	25,672,219.17	75.01	41,493,448.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4	-7.46	减少8.78个百分点	1.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33	不适用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33	不适用	0.0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1,731,108.99	134,359,731.97	114,539,032.74	112,153,37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52,007.80	13,010,847.69	5,769,392.43	-266,353,77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44,397.72	22,828,681.63	-17,364,632.37	-285,712,53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7,382.46	55,228,148.46	8,569,660.83	-15,091,349.1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3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58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养和实业有限公司	0	78,249,836	20.92	0	质押	33,85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德康	-6,723,200	40,260,004	10.7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弘远	0	28,953,386	7.74	0	质押	11,013,70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307,700	12,842,726	3.4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同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0	8,762,083	2.34	0	质押	8,762,083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谊和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0	6,000,000	1.6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胡正国	-1,760,000	4,760,000	1.27	3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8,000	2,770,000	0.74	0	无	0	未知
戴东坚	272,000	2,609,370	0.70	0	无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14,300	1,814,300	0.48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谊和医疗、同辉医疗是控股股东养和实业的全资子公司。2、林弘远、谊和医疗、同辉医疗是养和实业的一致行动人。3、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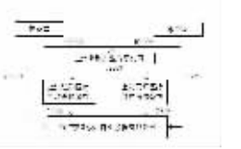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278.32万元,同比下降4.38%。主要系受市场环境变化影响,诊疗服务收入下滑所致。

2.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872.1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8,139.29万元,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为-0.64。本期业绩亏损主要原因包括:(1)诊疗服务板块收入及毛利下滑;(2)因市场环境变化,诊疗服务板块业务增长未达预期,本报告期泰州医院、青岛视康医院计提大额商誉减值。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6-018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20,000万元
投资种类	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券商理财、信托产品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已经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总体风险可控、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相关投资可能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充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安排,公司计划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拟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公司、期货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较好且总体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

(五)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一致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12个月内)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券商理财、信托产品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投资决策权,由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市场风险:虽然委托理财不属于风险投资,但理财产品本身存在一定风险,且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也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资金情况、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故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报董事长审批。

2、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切实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以及临时报告中披露上述理财产品投资的相关进展情况。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相关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6-017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更好地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同意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与地区薪资水平制定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本方案中董事薪酬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薪酬+绩效薪酬

基本薪酬:根据人员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行业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为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发放。基本薪酬包括董事津贴,董事津贴每年1.2万元,按月发放,每月发放1,000元。外部非独立董事仅从公司领取董事津贴。

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及个人绩效考核为考核基础,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2、独立董事采用固定津贴制:每位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税前10万元人民币/年,按月发放。

3、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薪酬+绩效薪酬

基本薪酬:结合岗位职责、责任风险、专业能力及行业对标确定,为固定报酬,按月平均发放。

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及个人绩效考核为考核基础,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四、发放办法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薪酬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6-016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现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关于核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633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对象上海养和实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林弘远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9,921,506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6.37元,共计募集资金317,999,993.22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400,000.00元(不含已预付承销保荐费用2,637,735.85元,承销保荐费用不含税金额合计6,037,735.85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14,599,993.22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及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3,718,511.82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08,243,745.5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564号)。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10月26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1,8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75.63
二、募集资金净额	30,824.37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0,344.77
本年度使用金额	567.95
暂时补流金额	0.22
现金管理金额	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8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88.85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分别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浦东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10月26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8110801012902543458	0.00	已注销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浦东分行	50131000913387590	0.00	已注销
泰州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浦东分行	50131000919106671	0.00	本期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销户,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2025年1月8日披露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核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莎普爱思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10月26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8.1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912.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泰州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医院二期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3,118.28	23,118.28	23,118.28	567.95	23,206.63	88.35	100.38	预计2026年9月30日	建设中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7,706.09	7,706.09	7,706.09	0.22	7,706.31	0.22	100.00	不适用	-	-	否
合计			30,824.37	30,824.37	30,824.37	568.17	30,912.94	88.5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召开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泰州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医院二期建设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经审慎研究,拟将“泰州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医院二期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9月30日。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泰州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医院二期建设项目”剩余未投入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披露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6)。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1月18日,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3,118.28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泰州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724.1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11号)。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七)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6-025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7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五楼董事会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

至2026年5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确认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4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请详见2026年4月15日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及公司后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3、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